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新林人字〔2024〕12号

关于做好2024年自治区工程系列林业和草原 专业职称评审专家库更新工作的通知

各地、州、市林业和草原局，局直属各单位、局机关合署办公事业单位：

为持续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更好服务自治区工程系列林业和草原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工作，根据《自治区职称评审管理暂行办法》（新人社发〔2022〕6号）、《自治区技术技能人才专家库管理办法（试行）》（新人社发〔2023〕95号）、《关于开展自治区职称评审委员会核准备案的通知》等要求，现将2024年自治区工程系列林业和草原专业职称评审专家库更新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组织推荐专家人选

（一）基本条件

- 遵守宪法和法律，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爱国爱疆，具备较高的政治思想素质；
- 在林业和草原行业具有代表性、影响力，享有一定声誉；
-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工作中坚持客观公正、廉洁自律；
- 熟悉有关政策规定，长期从事本专业工作，具有扎实的

专业基础理论知识、较高的学术水平或技能水平，一般应具有高级职称或者技师技能等级；能够较好履行工作职责；

5. 具备履行专家职责的时间精力、身体条件和个人意愿，原则上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

（二）推荐范围

从事自治区林业和草原行业生态保护、工程建设、技术研发、咨询设计、生产管理、技术服务等工作的人员。获得国家或者自治区（省）级奖项、称号、荣誉的，入选国家或者自治区（省）级人才计划项目的，可优先推荐入选专家库。

（三）推荐程序

1. 个人自愿申请。符合条件的专家如实填写《职称评审专家库申请表》，登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平台”（<http://www.xjzcsq.com>），进入“专家管理信息系统”，点击“我要填写信息”如实填报个人信息，结合自身实际填写可评审专业。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资格证书及能够体现自身专业能力的相应佐证材料报送推荐单位。如参加国家或者自治区（省部）级项目、获奖、论著、论文等内容较多，可仅填写和提供现聘岗位或近五年有关材料。

2. 单位审核推荐。推荐单位认真审核申报专家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征求廉政意见，各地（州、市）、区直各有关单位择优确定不超过 5 名拟推荐专家人选，并在专家所在单位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5 个工作日。经公示无异议的，

按照优先推荐顺序排序，由推荐单位在《职称评审专家库申请表》中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于8月20日前将相关佐证材料报送至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人事处。报送材料包含：职称评审专家库申请表、身份证复印件、相应资格证书或文件复印件、公示说明、廉政意见复函、其他佐证材料复印件（复印件须单位盖章）。

3. 择优入选专家库。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复核推荐专家人选材料，结合专家库建设需要，择优确定入库专家人选，报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核准备案后，纳入自治区工程系列林业和草原专业职称评审专家库统一管理。入库专家享有的权利与义务、选取与使用、回避与出库、监督与考核按照自治区相关规定执行。

二、及时更新完善入库专家信息

为更好地发挥专家库对职称评审的重要作用，入库专家信息实行动态更新，专家所在单位每年7月15日前集中更新一次专家信息，入库专家可随时更新本人信息，确保信息准确。

三、工作要求

（一）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此次专家库更新工作，按照高水平、高素质、客观公正的要求，在时间节点内推动做好本地本单位专家申报、材料审核和择优推荐工作。并按照《自治区技术技能人才专家库管理办法（试行）》要求，扎实做好已入库专家信息更新工作。

（二）符合条件的人选，要充分认识到成为入库专家的重要意

义，积极主动申请，努力发挥自身在林草行业的影响力，更好地为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专业技术人才服务，评价出专业知识扎实、学术水平高的人才，服务自治区林草事业高质量发展。

（三）入库专家要切实履行义务，遵守工作纪律，严格保密制度，按照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积极参加职称评审等人才评价活动。在个人信息发生变化后，应及时登陆系统做好信息更新维护工作。

联系人：文黎明 联系电话：0991-5814502

2024年7月23日



抄送：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农业科学院、新疆农业大学、石河子大学、塔里木大学。

内发：朱副局长，办公室、人事处。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2024年7月23日印发

附件

职称评审专家库申请表

姓 名		性 别		照片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职 务		职 称		
		取得时间		
身份证号		手 机		
工作单位		通讯地址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微 信 号		评审专业 1	例：工程系列/林业专业/规划设计	
评审专业 2		评审专业 3		
学 历	全日制教育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在职教育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学 位				
个人简介 (教育背景、工作经历)	1990.09--1994.06 XXX 大学 XXX 学院(系) XXX 专业学习; 1994.06--1994.09 毕业待分配; 1994.09--1995.09 XXX 单位试用期人员; 1995.09--2000.11 XXX 单位助理工程师; 2000.11--2005.06 XXX 单位工程师(其间: 2000.09--2003.06XXX 大学 XXX 学院(系) XXX 专业学习); 2005.06--2015.11 XXX 单位高级工程师; 2015.11--2022.11 XXX 单位正高级工程师(其间: 2016.01--2018.01 自治区“访惠聚”驻 XX 县 XX 乡 XX 村工作队队员); 2022.11-- XXX 单位专业技术二级岗位。			
<p style="color: red; font-size: small;">注：工作经历按工作单位、职务职级层次分段填写，填写应完整连贯，其中，机关工作经历应填写到处(科)室。“参加过党校或行政学院学习三个月以上的，在职攻读学历、学位的，临时离开工作单位连续半年以上及到基层挂职锻炼的”，均应在本简历段后注明。</p>				

<p>社会 兼职 情况</p>	<p>20XX.XX--20XX.XX XX协会(单位)XX职务; 20XX.XX-- XX协会(单位)XX职务。</p> <p>注:该兼职为经组织部门备案审批的职务,未兼职填写“无”。</p>
<p>参加 重大 项目 情况</p>	<p>20XX.XX--20XX.XX 参与(主持或主要承担)完成XX项目,经费XX万元 (前X名); 20XX.XX--20XX.XX 参与(主持或主要承担)完成XX项目,经费XX万元 (前X名); 20XX.XX--20XX.XX 入选XX人才项目,补助经费XX万元。</p> <p>注:重大项目指国家或者自治区(省)级项目,未参加填写“无”。</p>
<p>奖惩 考核 情况</p>	<p>20XX.XX获得XX单位部门XX奖项;20XX.XX获得XX单位部门XX奖项。</p> <p>2021年年度考核优秀,2022年年度考核合格,2023年年度考核优秀。</p>
<p>专家 所在 单位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字(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推荐 单位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字(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